

# 佛光大學106學年度第二學期

## 第二次社團經費審查小組會議紀錄

- 時間：中華民國107年06月11日（週三）中午12：20—13：15
- 地點：雲起樓402會議室
- 主席：課外活動組鄭組長宏文
- 出席人員：課外活動組鄭組長宏文、溫杰泰(學生會會長)、謝承瀚(學生議會議長)、陳瑤(自治性社團代表-中文系系學會)、蔡仕澤(服務性社團代表-三好學社)、林岑翰(康樂性社團代表-旅人)、楊建志(聯誼性社團代表-棋牌競技社)、張子鎮(體育性社團代表-羽球社)、吳俊德(社團評鑑績優-甲上志工服務隊)、林靖淳(社團評鑑績優-經濟系系學會)、楊淳安(社團評鑑績優-佛教系系學會)。
- 請假：黃韋翔(學術文藝性社團代表-太鼓社)、王瑋澤(社團評鑑績優-三好社)。
- 列席人員：林姘靜、鄭資頤(學生會社團部部長)
- 記錄：林姘靜

### 一、主席致詞：

本次有幾個社團補提案，另有幾項事情宣佈，熱音社同學於地下停車場有抽菸飲酒之事，且事後將菸蒂及酒瓶留置現場，故罰予愛校服務，維護懷恩館周遭環境以為警惕，若下次再有相同情形，則依規定停社處理。另熱舞社向宜蘭縣體育場借用體育館辦理兩校聯合成發活動，原租借場地時間僅至晚間19點，卻延誤時間至20點才歸還場地，宜蘭縣政府原訂將本校列為黑名單三年內不借用場地給本校各單位，經協調後改採其他措施。故罰予下學期起一年，不予以補助任何活動及器材購買經費，以為警惕。

### 二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攝影社社團活動提案申請，詳見附件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1. 不同意補助鬼抓人活動，因此活動類型為聯誼性活動，應由社團自行籌措經費。
2. 同意補助期初影展活動 5,000 元。

提案二：書法社社團活動提案申請，詳見附件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同意補助書法體驗活動 8,000 元。

提案三：美研社社團活動提案申請，詳見附件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同意補助玩藝-新生暑期育樂營，鑑於去年成效良好，但學員數與工作人員數近幾乎1：1，考量資源多元運用，工作人員20人，學員招生最低成團人數35人，始得補助該活動。

提案四：甲上志工服務隊活動提案申請，詳見附件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同意補助交流活動 5000 元。

提案五：中文系系學會活動提案申請，詳見附件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同意補助書院中的國粹活動 11,200 元，不補助獎金，獎品總經費 3,000 元以內。

提案六：國樂社活動提案申請，詳見附件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不同意補助教師節活動，教師節相關活動請找生輔組林佩璇老師洽談合作及補助的資源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無

四、散會：13 時 15 分。